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85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科技大楼三楼会议中心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钱刚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44名,代表股份4,379,165,1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6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东6名,代表股份4,017,215,8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593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表决结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78,946,256	99.9950%	183,734	0.0042%	35,200	0.0008%	通过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6,853,536	99.8511%	183,734	0.1249%	35,200	0.0239%	通过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328,138,731	98.8348%	27,867,472	0.6364%	23,158,987	0.5288%	通过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1,665	98.8349%	27,872,038	0.6365%	23,151,487	0.5287%	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9,165	98.8350%	27,864,538	0.6363%	23,151,487	0.5287%	通过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6,056,465	65.3123%	27,864,538	18.9461%	23,151,487	15.7415%	通过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6057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8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8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福州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7号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源二期16号楼13F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国平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8人,代表股份67,016,3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88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65,131,2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62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3人,代表股份1,885,0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1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3人,代表股份1,885,0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1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3人,代表股份1,885,0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19%。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6,963,8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16%;反对44,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2%;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33,4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515%;反对44,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53%;弃权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5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6-058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融资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授信融资情况概述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下属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现有的、新设立的和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股权的公司,下同),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026年公司及下属公司向拟相关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等)申请不超过12亿元(含本数)的授信融资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抵押或担保(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因业务需要由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的,公司及下属公司需要向该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的反担保),业务种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汇票贴现、开立信用证、信用证项下进口押汇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下属公司实丰(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丰网络”)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实丰网络近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融资金额合计1,000万元,本次融资实际发生后,融资金额在2026年度授信融资额度预计审议范围之内。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已授权公司董事会长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

(二)为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情况及担保进展情况
为支持公司及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上述授信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彼此之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担保,其中包括:

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5亿元的担保。
2.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7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或下属公司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等。

上述融资担保中,涉及对参股子公司进行担保的,参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实际担保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任一时间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近日,实丰文化就实丰网络与华夏银行的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下属公司实丰文创(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丰创投”)以自有房产为主合同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实丰(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4月20日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二单元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8号楼902

法定代表人:王君卿
注册资本:2,6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网络技术开发与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游戏软件、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动漫设计;广播剧、电视剧、电影、动画片专题、专栏、综艺的制作、发行;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与公司的关系
实丰网络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实丰网络100%的股权。
(三)实丰网络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实丰文化
↓ 100%
实丰网络

(四)实丰网络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565.58	9,631.82
负债总额	7,825.11	6,486.38
净资产	1,740.47	3,145.45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月-6月
营业收入	12,496.61	6,817.50
利润总额	76.31	1,362.49
净利润	76.31	1,362.49
资产负债率	81.80%	67.34%

注:2026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实丰网络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实丰网络与华夏银行签署的合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实丰(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借款期限:12个月

(二)实丰文化与华夏银行签署的合同《保证合同》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实丰(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借款本金:壹仟万元整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借款本金壹仟万元整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三)实丰创投与华夏银行签署的合同《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抵押人:实丰文创(深圳)有限公司
债务人:实丰(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物:自有房产
借款本金:壹仟万元整

抵押担保的范围:主借款本金壹仟万元整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为实现抵押权、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此次担保在内,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27,308.2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41.11%,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此之间的担保,除此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诉讼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合同》、《抵押合同》等合同。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9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汇理瑞福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77,396,687	51.60
2	山东易城易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25,200	2.82
3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060,000	2.71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基金	1,106,400	0.74
5	董汉英	614,200	0.41
6	陕西九和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和岛鲲鹏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5,000	0.37
7	江水	545,100	0.36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88,300	0.33
9	徐真鑫	421,000	0.28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表决结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78,946,256	99.9950%	183,734	0.0042%	35,200	0.0008%	通过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6,853,536	99.8511%	183,734	0.1249%	35,200	0.0239%	通过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328,138,731	98.8348%	27,867,472	0.6364%	23,158,987	0.5288%	通过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1,665	98.8349%	27,872,038	0.6365%	23,151,487	0.5287%	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9,165	98.8350%	27,864,538	0.6363%	23,151,487	0.5287%	通过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6,056,465	65.3123%	27,864,538	18.9461%	23,151,487	15.7415%	通过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表决结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78,946,256	99.9950%	183,734	0.0042%	35,200	0.0008%	通过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6,853,536	99.8511%	183,734	0.1249%	35,200	0.0239%	通过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328,138,731	98.8348%	27,867,472	0.6364%	23,158,987	0.5288%	通过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1,665	98.8349%	27,872,038	0.6365%	23,151,487	0.5287%	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9,165	98.8350%	27,864,538	0.6363%	23,151,487	0.5287%	通过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6,056,465	65.3123%	27,864,538	18.9461%	23,151,487	15.7415%	通过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表决结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78,946,256	99.9950%	183,734	0.0042%	35,200	0.0008%	通过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6,853,536	99.8511%	183,734	0.1249%	35,200	0.0239%	通过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328,138,731	98.8348%	27,867,472	0.6364%	23,158,987	0.5288%	通过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1,665	98.8349%	27,872,038	0.6365%	23,151,487	0.5287%	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9,165	98.8350%	27,864,538	0.6363%	23,151,487	0.5287%	通过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6,056,465	65.3123%	27,864,538	18.9461%	23,151,487	15.7415%	通过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表决结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78,946,256	99.9950%	183,734	0.0042%	35,200	0.0008%	通过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6,853,536	99.8511%	183,734	0.1249%	35,200	0.0239%	通过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328,138,731	98.8348%	27,867,472	0.6364%	23,158,987	0.5288%	通过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1,665	98.8349%	27,872,038	0.6365%	23,151,487	0.5287%	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9,165	98.8350%	27,864,538	0.6363%	23,151,487	0.5287%	通过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6,056,465	65.3123%	27,864,538	18.9461%	23,151,487	15.7415%	通过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表决结果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78,946,256	99.9950%	183,734	0.0042%	35,200	0.0008%	通过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6,853,536	99.8511%	183,734	0.1249%	35,200	0.0239%	通过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328,138,731	98.8348%	27,867,472	0.6364%	23,158,987	0.5288%	通过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1,665	98.8349%	27,872,038	0.6365%	23,151,487	0.5287%	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328,149,165	98.8350%	27,864,538	0.6363%	23,151,487	0.5287%	通过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6,056,465	65.3123%	27,864,538	18.9461%	23,151,487	15.7415%	通过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8名,代表股份361,949,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13%。
(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41名,代表股份147,072,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名,代表股份374,5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7名,代表股份146,697,9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65%。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尔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股份有限公司